

屏東縣竹田鄉天然災害停止上班申請表

單 位		職 稱	
姓 名		職務代理人	
<p>申請事由本人因符合「天然災害發生時停止辦公及上課作業要點」之規定於在 年 月 日請假在家照顧子女，而配偶 當日於 機關服務，請於 年 月 日 午 時分至 午 時 分止給予停止辦公登記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(蓋職章)</p>			
單位主管			
人事室			
機關長官			